

(一)為瞭解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之職業重建、就業促進與保障、勞動權益與職場安全衛生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及監督等事項之執行情形及所遭遇問題，本部每二年辦理一次地方政府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業務評鑑，已將「定額進用」納為評鑑項目之一。

(二)依前揭評鑑結果，由本部公告及公開表揚，除函送各地方政府列為相關人員年終考績獎懲之參考外，優等機關得於次一年度向本部提出依原分配補助比例外增加百分之五之補助比例，以予特別獎勵。

#### (二十四) 行政院函送蔣委員萬安就加強腸病毒防疫宣導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251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2-296)

蔣委員就加強腸病毒防疫宣導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腸病毒流行疫情，本部疾病管制署於去年底即研訂流行疫情應變計畫，並召開專家諮詢會議，確認策略方向。目前已成立應變工作小組，密切掌握疫情與各級政府之防疫整備進度。
- 二、為掌握腸病毒流行疫情，將持續運用多元監測系統，強化醫院、實驗室及學校等病例監測，充分掌握疫情趨勢。
- 三、為完備防疫量能及加強民眾風險溝通與衛教，除透過多元衛教管道，及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腸病毒防治計畫」，結合民間資源，深入社區，加強 5 歲以下幼兒照顧者之衛教宣導外，並與教育部、地方政府密切合作，透過查核輔導，使教托育等機構落實幼學童衛教、健康監測與環境消毒。且已訂定停課建議標準，提供教育部及地方政府參考訂定教托育機構停課標準，落實必要之停課措施，以提供幼學童衛生安全的環境。
- 四、為強化緊急醫療支援之聯繫調度，提升醫護專業能力，本部疾病管制署已於全國指定 76 家腸病毒責任醫院，並規劃執行腸病毒醫療品質提升方案，補助責任醫院加強辦理醫護人員教育訓練及與周邊醫院建立合作網絡，提升處置品質與轉診效率，以確保重症患者之醫護品質，降低後遺症及死亡。同時與醫學會合作辦理教育訓練，加強教育醫護人員有關「腸病毒 71 型重症臨床處理注意事項」及「腸病毒 71 型相關病徵及疑似重症轉診時機」，以提昇醫師臨床診斷處置能力，確保醫療品質。
- 五、本部將持續落實腸病毒監測與防疫策略，加強防疫宣導，掌握各項防疫整備進度，並確保醫療照護品質，期能將腸病毒疫情對社會及國民健康造成之影響降至最低。

#### (二十五) 行政院函送徐委員志榮就成立 C 型肝炎防治專案小組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251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2-297)